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文件

赣旅商院发〔2018〕36号

关于印发《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后勤） 供应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各部门：

现将《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后勤）供应商管理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遵照执行。



2018年9月1日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后勤）供应商 管理办法（试行）

为规范学校招标与采购管理，促进供应商诚实经营和公平竞争，推进诚信体系建设，保证采购质量，提高采购效率，根据国家和江西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招标采购管理办法》（赣旅商院发〔2018〕23号）、《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商品设备采购、工程维修项目政府采购批办实施细则》（赣旅商院发〔2016〕61号）、《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基建维修工程和货物（服务）验收管理办法》（赣旅商院字〔2017〕103号）和《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合同备案审核实施办法》（赣旅商院发〔2018〕11号）等有关规定，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办法所称供应商或商家是指向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提供工程、货物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第二条 供应商管理坚持分类建设、资格准入、守信激励、失信约束的原则。

第三条 学校政采办负责供应商入库的遴选、征集、资格审查、信用评价、初始入库及更新资料等日常管理。

第四条 学校设立供应商库和供应商信息库，实施分项目设置、差异化利用的政策。

第二章 供应商的准入和利用管理

第五条 供应商入库实行资格准入制度，符合准入条件，经过评审、核准和公示等相关程序后，即可进入相应供应商库和供应商信息库，相关信息一年更新一次。

第六条 学校通过公开遴选的方式，对供应商的资格、企业实力、业绩、服务承诺、报价、下浮点或优惠率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根据评审结果确定是否纳入供应商库。

第七条 学校通过公开征集或自愿报名等方式，审核各供应商递交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上一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近期资信证明、近三个月依法纳税及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等材料，根据审核情况确定是否纳入供应商信息库。

第八条 申请加入供应商信息库的商家，须具备如下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申请入库前，三年内无骗取中标（成交）行为，未

进行过恶意投诉，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违规记录；

6. 符合学校采购项目所需资质和资格；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第九条 进入供应商库和供应商信息库的商家应履行以下义务：

1. 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招标采购的有关规定；

2. 参加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组织的采购活动，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不得串标、围标，不得提供虚假材料或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不得通过行贿、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等非法手段谋取中标或者成交，不得恶意质疑或投诉；

3. 中标或成交后，应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并签订合同，全面履行合同义务；

4. 接受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相关业务管理部门的监督检查；

5. 施工、水电安装项目类，必须在 2 小时内响应业主要求及工作内容，4 小时内解决相关问题；

6. 项目现场负责人必须提供公司（企业）当年社保的缴纳证明；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十条 入库供应商分为以下两种利用方式：

1. 进入供应商库和供应商信息库的商家可获得学校自行组织的邀请招标、询价采购、竞争性谈判等同类采购项目的参与资格；

2. 当采购同类项目时，从供应商库中，由学校政采办、申购单位、归口管理部门等单位参与，通过随机抽取或价格比较的方式确定成交商家。

第三章 供应商的信用评价与考核

第十一条 实行供应商诚信档案和信用评价考核制度：

1. 供应商诚信档案，由学校政采办负责统一登记，保存相关信用信息证据，供应商信息库和供应商库的所有商家均纳入诚信档案管理。

2. 供应商信用评价考核，实行跟踪评价和阶段性评价相结合。评价考核和定级工作由学校政采办牵头，申购单位、归口管理部门、审计监察等部门参与，根据需要也可邀请社会中介机构参加。

3. 每年对入库供应商进行年度审核，审核不合格的，立即剔除。年度考核评价结果在“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网页”上公布。

第十二条 对商家违法违规行为实行定性评价，凡存在下列行为的商家，将被记入供应商诚信档案，纳入学校“违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或在投标中存在陪标、串标、围标等行为；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4. 拒绝学校相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信息；
5. 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6. 不按相关规定，进行恶意质疑、投诉或诋毁；
7.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不领取中标通知书，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8. 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9. 将采购合同转包、违法分包；
10. 不按合同履行，提供假冒伪劣等质量不合格产品；
11.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
12. 年度内三次未达到 2 小时服务承诺条件；
13. 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第十三条 信用评价覆盖采购、交货验收、履约、售后服务等全过程，设置违法违规、采购性价比、交货（项目实施）、质量、售后服务等指标，实行定性评价和定量考核。

第十四条 对商家采购性价比、交货（项目实施）、质量、售后服务等指标，进行量化考核（考核评价指标及标准

详见附件)。根据量化考核得分情况，将供应商分为 A、B、C 三级信用，A 级信用为量化考核优秀的供应商，B 级信用为量化考核合格的供应商，C 级信用为量化考核不合格的供应商。

第四章 评价考核结果的运用

第十五条 考核优秀的 A 级信用供应商，享受以下权利：

1. 近两年连续被评为优秀的 A 级信用供应商，可适当降低或免交项目履约保证金；

2. 享有向校方提出改进供应商管理的意见和建议并被优先采纳的权利。

第十六条 对考核不合格的 C 级信用供应商，将从相应商家库中剔除，三年内不得参与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组织的招标采购活动。

第十七条 对纳入学校“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从供应商信息库中剔除，情节严重者，十年内禁止参与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招标采购活动。

供应商信息库每剔除一个供应商，学校将及时按照规定进行补充。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办法由后勤管理处商政采办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

1.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后勤）供应商项目评价主要指标及标准
2.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后勤）服务类供应商考核表
3.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后勤）施工类供应商考核表

附件 1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后勤）供应商项目评价主要指标及标准

评价项目：_____ 评价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评价指标	分值	评价标准	主要问题描述	得分
1	是否按时签订合同（在确定中标单位 7 个日历日内必须签订合同，每推迟 1 天扣 1 分；超过 15 个日历日不签订合同，视为弃标，项目终止。）	15	分为优秀、合格、不合格		
2	是否按时交货（合同签订后未按要求时间交货，每推迟 1 天扣 1 分；超过规定时间 15 个日历日不交货，合同终止，没收履约保证金。）	15			
	或：是否按时项目实施（合同签订后未按要求时间施工，每推迟 1 天扣 1 分；超过规定时间 15 个日历日不施工，合同终止，没收履约保证金。）				
3	工程项目是否按时完工（未按合同规定的工期完工，每超过 1 天扣 1 分；超过 15 个日历日未完工，合同终止。）	15			
4	质量（材料、产品能否达到合同或使用部门的要求并通过学校验收等）	25			
5	服务（培训、售后和保修等）	15			
6	协调（与使用部门、监理或项目负责人等单位的配合情况）	15			
合计得分					

总得分 90%及以上为优秀（A 级信用），60%~90%的为合格（B 级信用），60%以下为不合格（C 级信用）。

评价人姓名（签字）：_____ 工作单位：_____

附件 2

服务类供应商考核表

中期考评
 年度考评
 履约考评

填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服务期限				
使用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				
填表人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主管部门		
填表人姓名 职务				
填表人项目职责				
评价项目	A	B	C	备 注
1. 服务性价比				
2. 服务效率				
3. 服务质量				

4. 服务态度				
5. 安全保障				
6. 人员配备和投入				
7. 工作投入度和业务水平				
8. 与使用单位的配合				
9. 遵纪守法及信用度情况				
10. 其他（请具体说明，可另附页）				
对供应商的总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填写说明：1. 请在相应的评价项目处画√。每个评价项目只能选择一个选项，多选此表作废。 2. 如某项评价为“C”，请在右侧“备注”栏说明情况，或另附页。 3. 填写完成的表格装入信封并密封后，递交招标办。				

填表人签字：

附件 3

施工类供应商考核表

中期考评 年度考评 履约考评

填表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使用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主管部门				
填表人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主管部门			
填表人姓名职务				
填表人项目职责				
评价项目	A	B	C	备 注
1. 工程性价比评价				
2. 施工进度计划执行情况				
3. 工程质量（能否通过国家和学校有关部门验收等）				
4. 安全文明施工及环境保护措施				

5. 成品保护措施				
6. 施工设备配备情况				
7. 项目经理到位情况				
8. 项目经理业务水平				
9. 项目管理班子配备情况				
10. 项目管理班子业务水平				
11. 劳动力配备情况				
12. 供材质量情况				
13. 与项目单位、设计、监理、审计等单位的配合情况				
14. 与项目分包单位、材料供应商等的配合情况				
15. 遵纪守法及信用度情况				
16. 其他（请具体说明，可另附页）				
对供应商的总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 <input type="checkbox"/> C			
填写说明：1. 请在相应的评价项目处画√。每个评价项目只能选择一个选项，多选此表作废。 2. 如某项评价为“C”，请在右侧“备注”栏说明情况，或另附页。 3. 填写完成的表格装入信封并密封后，递交招标办。				

填表人签字：